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16年4月19日，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云天化集团为进一步加强集团管控、压缩管理层级、提高管理效率，决定对其无实质性经营活动的全资子公司云南轻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实施吸收合并。

云天化集团做出本次权益变动决定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6年1月22日，云天化集团召开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云天化集团吸收合并轻纺集团。

2016年2月15日，云天化集团收到《云南省国资委关于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云南轻纺集团公司事宜的复函》，同意云天化集团对云南轻纺集团实施吸收合并。

2016年2月22日，云天化集团与轻纺集团签订吸收合并协议。

2016年3月28日，云南省国资委出具上市公司股份持有变更备案表，将云南盐化股份持有人变更为云天化集团的事项予以备案，持股数量为75,429,364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轻纺集团持有本公司75,429,364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02%。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云天化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75,429,364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02%。

二、其他说明

-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云天化集团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4、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云天化集团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未拥有对公司的控制权，因此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5、公司将关注本次权益变动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0日